

為何輕生

人生的短促、肉身的脆弱,相對於浩瀚的宇宙來說,實在細如 微塵。若是遇上天災,或是飛來橫禍,則無從避免,教人無奈。然 而,在眾多悲劇中,令人最難明白的,就是一些輕生案。

作為一名教育工作者,特別關心青少年學童的動向。近年來,每逢九月伊始,總會聽到三兩宗有關中小學學生的輕生案,聽得令人倍感心酸。就以本學年為例,除了在開學時有兩名中學生自殺外,更分別於去年十二月,以及今年的二月和五月初,都相繼發生學童墮樓案,而三位不幸者都是只有十餘歲的小五和小六學生。

綜合幾宗悲劇,竟有很多共同點:意外的時間都是發生在上學 日子的早上,她們穿好校服出門上學,家人均表示她們在發生意外 之前別無異樣,卻又在離家時選擇踏上輕生之路。她們遽然的離 逝,實在令到家人傷心欲絕,因為之前並沒有留下遺書,以致死因 不明。對家人和親友來說,最難接受的是意外來得過於突然,而小 女孩們卻又去得不明不白,疑團重重,令人大惑不解。

當我從報章閱讀這些慘案時,心內確實百感交集。腦海裏不斷 反覆提出疑問:這些年紀小小的不幸者在生前遇上甚麼困難,以致 她們那麼決絕,毅然選擇尋死之路?就以上星期一位住在葵涌的小 六女孩來看,她穿好校服,向父親表示離家上學去,出門後卻獨自 走上所住大廈的頂層38樓,從閉路電視中看見她坐在梯間打了一個 電話,隨後刪掉記錄,繼而步出天台,放下書包和手機,一躍 而下斃命。從報道中讓我想像到這位女孩當時非常冷靜,事前早 已下定決心,並非出於一時的衝動。她曾與友人通了七分鐘的電 話,究竟與她通話的是誰?若是真有其人,盼望他/她能向有關方 面提供資料,讓大家可以搜集更多綫索,嘗試找出這位女孩尋死 的原因。

個人認為,年紀只有十餘歲的少年人,生活上究竟碰到甚麼不如意的事,促使她們無法面對,要選擇結束自己的生命作結?她們的身邊真的沒有可以令她們值得留戀和信任的人嗎?人類在世的歷史達五千多年,悠久以來,大家都是以有限的能力,一直面對抵抗無限的挑戰。但大家總會憑着一顆積極求生的熱心,排除萬難,努力生存下去。人生旅程縱然崎嶇,卻可藉着家人和親友的陪伴和鼓勵,共同創出新的天地,最終得享平安。

生命是寶貴的,我們必定要好好珍惜,既然有尋死的決心,為何沒有解決困難的勇氣?黑夜之後,必見黎明,為何輕生……



作者從事教育工作三十年,現任協思中學附屬小學校長。